

新北市國中社會領域輔導小組

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輔導員公開授課歷史科素養導向教學單元設計

一、活動設計

領域/科目		社會領域/歷史科/彈性課程		設計者	劉慧蘭、周亞慧
實施班級		707		總節數	共 1 節，45 分鐘
單元名稱		蘆洲五四三--蘆洲也有白色恐怖嗎？			
<b>設計依據</b>					
學習重點	學習表現	<p>歷 1a-IV-2 理解所習得歷史事件的發展歷程與重要歷史變遷。</p> <p>歷 1b-IV-1 運用歷史資料，解釋重要歷史人物與事件間的關聯。</p> <p>社 2a-IV-2 關注生活周遭的重要議題及其脈絡，發展本土意識與在地關懷。</p> <p>社 2b-IV-1 感受個人或不同群體在社會處境中的經歷及情緒，並了解其抉擇。</p>	核心素養	<p>社-J-A2 覺察人類生活相關議題，進而分析判斷及反思，並嘗試改善或解決問題。</p> <p>社-J-C1 培養道德思辨與實踐能力、尊重人權的態度，具備民主素養、法治觀念、環境倫理以及在地與全球意識，參與社會公益活動。</p>	
	學習內容	<p>歷 Fa-IV-2 二二八事件與白色恐怖。</p> <p>歷 G-IV-1 地方史探究（二）。</p>			
議題融入	議題	人權教育			
	實質內涵	人 J2 關懷國內人權議題，提出一個符合正義的社會藍圖，並進行社會改進與行動。			
與其他領域/科目的連結		<p>公民：</p> <p>公 Ad-IV-1 為什麼保障人權與維護人性尊嚴有關？</p>			
教材來源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翰林版社會七下教科書 4-1</li> <li>「蘆洲李宅古蹟、李友邦將軍紀念館」網頁</li> <li>楊渡，《紅雲-嚴秀峰傳》（初版，台北市：南方家園，2011）。</li> <li>李友邦、嚴秀峰等案件判決書（中研院博士後林傳凱老師分享）</li> <li>影片：            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，《陳新吉》，2014 年 10 月。</li> <li>鳳凰衛視，《我們一起走過》（生逢沙場 死別冤獄--烽火俠侶李友邦 嚴秀峰），2019.4.14。</li> <li>臺灣吧，《道歉賠錢，就能賠償二二八和白色恐怖的受難者嗎？》（轉型正義系列 ep3）</li> </ol> </li> </ol>			
課前準備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閱讀蘆洲白色恐怖相關資料，參加相關研習--林傳凱老師主講，〈新莊、蘆洲的白色恐怖〉（109.4.22，福營國中）。</li> <li>製作簡報、學習單、舉手牌（正反面不同色）。</li> </ol>			
<b>學習目標</b>					

1. 學生能藉由蘆洲著名歷史人物李友邦的個案，深入了解台灣戒嚴時期的白色恐怖，並運用資料進行解釋。
2. 學生能運用白色恐怖相關史料，體會受難者及其家屬的處境與心情，並了解其抉擇。
3. 學生能藉由李友邦夫婦的事蹟，培養對蘆洲在地以及人權議題的關懷。

### 學習活動設計

學習引導內容及實施方式 (含時間分配)	學習評量	時間
<b>一、引起動機</b> 1. 播放影片：〈白色恐怖受難者陳新吉談偵訊過程〉 2. 教師提問： (1) 看完影片後，覺得恐怖的請舉牌。 (2) 看完影片後，覺得審訊過程不符合人權的請舉牌。 (3) 看完影片後，覺得他是被冤枉的請舉牌。 3. 教師引導學生思考：這樣的事情是在什麼樣的時空背景下發生的？	口頭發表 參與態度(舉牌)	4分 3分
<b>二、為什麼會有「白色恐怖？」</b> 1. 教師以 ppt 說明白色恐怖的背景。 2. 教師提問： (1) 「你們認為蘆洲有沒有白色恐怖受難者？」請學生舉牌回答。 (2) 「你們知道任何一位蘆洲的白色恐怖受難者嗎？」 ☞ 學生可能知道的很少(或完全不知道)，教師由此引出這就是為什麼要上這堂課的意義。	參與態度(舉牌)	5分 2分
<b>三、為什麼「抗日英雄」會變成「叛亂犯」？</b> 1. 教師提問：你們聽過李友邦嗎？對他的印象或認識是什麼？ 2. 教師介紹李友邦在日治時期(台灣光復前)的經歷。 提問學生：聽完介紹後，對他的印象是什麼？ 3. 教師以 ppt 呈現李友邦的判決書，請學生觀察他的罪名為何？ 4. 教師說明李友邦、嚴秀峰夫婦被捕下獄的經過。 5. 請學生閱讀資料一：偵訊李友邦妻子嚴秀峰關於李友邦案情的經過(參見附件)。請學生思考：根據這份資料，你從中看出了什麼？請他們將發現與推論寫在學習單上。接著請學生進行發表。 5. 教師提問：「你們認為李友邦被定罪的过程是否符合公平正義？」請學生舉牌回答。接著請學生發表理由。 6. 教師補充說明李友邦案件已被平反。	口頭發表 學習單 口頭發表 參與態度(舉牌) 口頭發表	10分 5分 5分
<b>四、家屬的傷痕</b> 1. 播放李友邦家屬訪問影片。 2. 請學生閱讀資料二：嚴秀峰出獄後與孩子的生活(參見附件)，思考：「你們覺得受難者的家屬可能面臨哪些處境？他們的心情如何？」並寫在學習單上。	口頭發表 學習單	5分
<b>五、教師總結：換不回的是什麼？</b> 1. 播放影片：臺灣吧，〈道歉賠錢，就能賠償二二八和白色恐怖的受難者嗎？〉(轉型正義系列 ep3) 2. 教師提問：你認為在這些白色恐怖的案件中，道歉和賠償換不回的是什麼？我們可以做什麼？ ☞ 老師舉自己為例：將這段歷史放進學校的彈性課程中，讓他們的故事讓更多的人知道，而不是被遺忘。 3. 作業說明：做為一個蘆洲人(或是在蘆洲這塊土地上念書的人)，請	學習單	4分 2分

你選擇李友邦或嚴秀峰其中一位受難者為對象，寫一封信給他/她。

### 蘆洲也有白色恐怖嗎？

班級\_\_\_\_\_座號\_\_\_\_\_姓名\_\_\_\_\_

#### ☐資料一：偵訊李友邦妻子嚴秀峰關於李友邦案情的經過（引自楊渡，《紅雲-嚴秀峰傳》）

1951年4月，(已被關了1年多的)嚴秀峰突然解押到保密局，查問李友邦和台灣義勇隊的事。他們先是探問李友邦對季滙(共產黨員，她指稱嚴秀峰也是共產黨員)的事是否知情，又問他知不知道嚴秀峰參加共產黨。這引起嚴秀峰極大的警覺。她回答說：「李友邦根本不知道季滙的事，這上一次就跟你們說了。至於我自己，我根本不是共產黨，他那有什麼知情不知情！」

但保密局並不因此結束，反而繞著李友邦與台灣義勇隊繼續打轉，尤其是：「你先生知不知道有那些共產黨員，是義勇隊的身分，來台灣從事地下活動？」

嚴秀峰深知保密局的人善於入人於罪，稍一不慎，口風有一點出錯，就會落下把柄，無法善了。因此她乾脆的說：「你們連李友邦這樣抗日愛國的台灣英雄都要懷疑，那還有誰是真正愛國的人？我們在那麼艱苦的環境參加抗戰，民國35年，政府一紙命令就解散台灣義勇隊。沒有退撫金也沒有退休金，頓時使隊員無處可去，我家最高紀錄就曾經收容過二、三十位義勇隊員...友邦一直盡力幫他們找工作，至於他們日後去那裡，做什麼事，也不是友邦能負責的。如果真的要追究責任，那應該是政府失職在先，如果不是相關人士草率行事，也不會有今天的事發生。」

保密局的人問不出什麼，就轉換話題問：「你先生以前參加過共產黨，你知道嗎？」

「現在是什麼時代了？」嚴秀峰激動地回答：「我只知道他是忠貞的國民黨員！」

「你先生都已經坦白承認你加入共產黨了，你怎麼還不承認？」保密局的人用套話的技巧。

「我先生有神經病呀，才會說這種話！」嚴秀峰沒上當：「根本就沒有的事，我怎麼承認？」她未曾料到的是，「故事」已經編好了，只等她「畫押」。

保密局的人隨即拿出一紙公文，丟到她的面前說：「你再不說實話，我們就把妳判處死刑！」

她低頭一看，公文裡早已寫好了李友邦如何加入共產黨，利用台灣義勇隊掩護共產黨，嚴秀峰是共產黨的連絡人，季滙是他們中間的「交通」...。這下，嚴秀峰知道非同小可了。她再次以強硬的語氣說：「如果你們強要定我的罪，我也沒辦法。但我不能陷人於不義。何況，這個人是我的先生！假如，你們連我的先生也懷疑的話，那台灣就快要亡了。」說完，她即起身想走。

保密局的人冷笑數聲，也不留人，馬上將嚴秀峰送回去。顯然，他們只是想看嚴秀峰的反應，看看能不能套出新的線索來。

☞根據這份資料，你從中看出了什麼？請將你的發現與推論寫下來：

#### ☐資料二：李友邦妻子嚴秀峰出獄後的生活（引自楊渡，《紅雲-嚴秀峰傳》）

為了生活，她從蘆洲老家搬到永和一帶，租房子住。

為了生活，她做過許多苦力活。...然而五個孩子的學費生活費，真的非常不容易。有一年為了籌措學費，她典當了象牙做的古典佛像，也曾去中山北路上的假髮店想賣掉一頭長髮，只是因為頭髮乾燥又分叉，店裡不想收。她知道生活不能這樣苦力熬，但一個政治犯，除了這樣能怎樣生存？

不僅是生活中的困難，孩子的成長也面臨社會的歧視壓力。嚴秀峰一直不願意和孩子多談李友邦和她的故事...怕孩子如果因為意氣而和人爭辯，會惹禍上身。在那戒嚴的年代，學校裡不乏監視的職業學生，誰也不知道多話會帶來什麼後果。

嚴秀峰記得有一天李力群(李友邦次子)在學校和同學打架，訓導處叫父母親來處理。她把孩子領回後，問他發生了什麼事，怎麼可以動手打架？李力群卻低頭不語，自己悶悶不樂地坐在角落裡。後來別人才告知，才知道是因為那學生罵他是匪諜的小孩，他非常憤怒，才動手打人。

嚴秀峰走到他的面前，要李力群把頭抬起來看著媽媽，神情嚴肅的告訴他：爸爸媽媽參加抗戰，愛國愛家，從來沒有做出對不起國家民族的事，沒什麼見不得人的事，你們在別人面前，大可以抬頭挺胸的說話，我們是有尊嚴的人。

📍根據資料二，你們覺得受難者的家屬可能面臨哪些處境？他們的心情如何？

### 📖資料三：李友邦大事年表

1906	出生於蘆洲，為蘆洲李氏望族第五代子孫。
1918	和尚洲公學校畢業，考入台北師範學校。
1921	參加台灣文化協會，李氏古宅成為文協召開演講及開會的場所。
1924	與同伴夜襲日本派出所，失敗後遭到通緝，連夜逃離臺灣。後來因推崇孫中山的革命精神，選擇到廣州就讀孫中山成立的黃埔軍校第二期。(當時為國共第一次合作期間)
1926	成立「台灣獨立革命黨」，宗旨：「團結台灣民族，驅除日本帝國主義在臺灣一切勢力；在國家關係上，脫離其統治，而返歸祖國，以共同建立三民主義之新國家。」
1932~1935	遭到國民政府懷疑與共黨人士有往來，被逮捕後用重刑，並關入杭州監獄。
1939	在浙江金華成立「台灣義勇隊」與「台灣少年團」，率領在大陸的台灣人一同參與抗日工作，包括宣傳、醫療、支援生產等。1939~1942 先後在各地成立四所台灣醫院。
1941	與嚴秀峰在抗戰中因志同道合結為夫妻。
1942	上級規定必須在「台灣義勇隊」中成立「三民主義青年團」。
1945	率「台灣義勇隊」回臺，並擔任「三民主義青年團臺灣區團部主任」、國民黨台灣省黨部要職，協助接收工作。其妻嚴秀峰擔任三青團婦女運動工作。
1946	「台灣義勇隊」遭政府強制解散。
1947	二二八事件時，被誣陷唆使「三青團」暴動，與窩藏共產黨的罪名，遭逮捕解送南京法辦；後來妻子嚴秀峰急速趕至南京，面見蔣經國告知實情，經查證屬實後被釋放。
1950	妻子嚴秀峰被以「知匪不報」罪名判刑 10 年，後又被蔣介石追加 5 年，共服刑 15 年。
1951	12 月，以「參加匪幫，掩護匪諜，意圖非法顛覆政府」的罪名被捕。
1952	被判處死刑，4 月 22 日槍決於台北市馬場町刑場。
1995(民 84)	由監察院正式宣布平反

☺【我想告訴他/她】做為一個在蘆洲這塊土地上生活或念書的人，請你根據這堂課所提供的資料，選擇李友邦或嚴秀峰其中一位為對象，寫一封信給他/她。